## 询价采购**邀请书**

重庆金谦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接受重庆市铜梁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的委托，对铜梁区2025年柑橘木虱（黄龙病）应急防控药物采购 进行询价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与询价。

### 一、询价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万元）** | **保证金****（万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备注** |
| 铜梁区2025年柑橘木虱（黄龙病）应急防控药物采购  | 8.00 | 0.1 | 1 | 无 |

### 二、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资金，采购预算8.00万元。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需具有《农药经营许可证》，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

### 四、询价有关说明

（一）供应商应通过“行采家”平台（https://www.gec123.com）进行注册，成为行采家平台供应商。

（二）凡有意参加询价的供应商，请到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本项目询价通知书以及澄清等报价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购买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实质性要求内容，询价文件500元/份，需提供特定资格要求的资料进行报名。

（三）询价公告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四）相关时间和地点

|  |  |
| --- | --- |
| 响应文件递交开始时间 | 2025年10月17日北京时间14：00 |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询价时间 | 2025年10月17日北京时间14：30 |
|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 重庆金谦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
| 询价地点 | 重庆金谦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

### 五、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递交

1.保证金的交纳金额：详见本篇“一、询价内容”。

2.保证金的交纳方式：询价保证金应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3.银行转账（电汇）保证金递交账户

供应商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递交保证金须从其基本账户将保证金汇至以下指定账户，并注明“（项目名称）保证金”字样（项目名称可简写），具体到账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账户到账时间为准。各供应商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或汇款、跨行转账或电汇的时间要求。1.供应商应足额交纳询价保证金，由供应商将询价保证金汇至以下账户，询价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户 名：重庆金谦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铜梁龙城支行

账 号：3100095109200150079

供应商在填写进账单或电汇凭证时，原则上应注明项目名称(有分包注明包号)。

2.各投标人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或汇款、跨行转账或电汇的时间要求。

（二）投标保证金退还方式

1、未成交的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放后，采取银行转账或电汇方式递交的，采购代理机构在五个工作日内按来款渠道直接退还；采取保函方式递交的，采购人在五个工作日内退还纸质保函原件，具体注销事宜由供应商与出具机构协商。

2、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采取银行转账或电汇方式递交的，采购代理机构在五个工作日内按来款渠道直接退还；采取保函方式递交的，采购人在五个工作日内退还纸质投标保函原件，具体注销事宜由供应商与出具机构协商。

### 六、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按照《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落实国家节能环保政策。

（二）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三）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落实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四）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落实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 七、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报价。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同一合同项（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询价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询价。

（四）本项目的澄清文件（如果有）一律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澄清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五）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六）询价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询价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询价，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八）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九）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八、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重庆市铜梁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联系人：王老师

电 话：15334527618

地 址：重庆市铜梁区龙门街95号

（二）采购代理机构：重庆金谦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谢老师

电话：19122160037

地址：重庆市铜梁区迎宾路288号